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衛生福利部 函

地址：11558臺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六段488號  
傳 真：(04)22502903  
承辦人及電話：李錦珠(04)22500821  
電子郵件信箱：sfaa0310@sfaa.gov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6月8日  
發文字號：衛授家字第1090005681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主旨：貴部請本部提供家外安置服務相關實質課程內涵1案，復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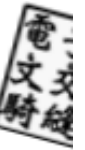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- 一、復貴部109年5月27日臺教技（三）字第1090075939號函。
- 二、依兒童及少年福利機構專業人員專業訓練實施計畫，針對兒童少年家外安置訓練主題，建議課程內容如下，請貴部鼓勵各校開設：

- (一)家外安置的意義、範疇與重要性。
- (二)家外安置的安置照顧理念與內涵。
- (三)家外安置的類型與服務。
- (四)家外安置服務的發展現況與趨勢。
- (五)家外安置工作人員的角色與職務。
- (六)家外安置兒童少年的屬性與特質。
- (七)家外安置服務的資源配置、連結與轉介。
- (八)與家外安置工作人員、相關網絡人員協同合作。

- 三、本案聯絡人及電話：陳秋霞，04-22500821

正本：教育部



裝

訂

線

副本：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（兒少福利組）

2020/06/08  
14:24:13  
電子公文  
交換



裝

訂



線